# 重庆市渝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"双随机一公开"联合检查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市委、市政府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"双随机、一公开"监管重大决策部署,在着力解决涉企业现场检查事项多、频次高、随意性强的等问题基础上,进一步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合理性、科学性,结合我区实际,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牵头,区市场监管局参与,组织开展联合检查,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切实转变监管理念,创新监管方式,规范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行为,进一步营造公平、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和法治环境,持续推进我区农业领域"双随机、一公开"监管工作向纵深开展。

### 二、时间安排

2022年7月-11月。

#### 三、目标任务

对生产中或者市场上销售的食用农产品进行监督抽查,主要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三十三条规定,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销售的农产品:

(一)含有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、兽药或者其他化学物质的。

- (二)农药、兽药等化学物质残留或者含有的重金属等有毒 有害物质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;
- (三)含有的致病性寄生虫、微生物或者生物毒素不符合农 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;
- (四)使用的保鲜剂、防腐剂、添加剂等材料不符合国家有 关强制性的技术规范的;
  - (五)其他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。

#### 四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对专项检查的组织领导,确保专项检查取得实效,区 农业农村委员会、区市场监管局联合成立"双随机一公开"专项 检查协调指导小组。

组 长:李 强 区农业农村委党委委员、区农业综合执法 支队队长

成 员:夏柬谨 区农业农村委行政审批科科长 邓佳骏 区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副支队长 杨 波 区市场监管局食品二科科长

协调指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农业农村委,具体负责专项检查的组织协调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杨易同志兼任。

### 五、检查方式

(一)对象选取。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抽调精干执 法人员建立渝北区 2022 年联合检查人员名录库(附件1),通 过互联网+监管平台领取和维护本次专项检查事项清单(附件2),并在渝北区2022年农业生产企业对象库中按5%比例抽取检查对象,严格按照"双随机"系统流程生成的检查清单开展本次专项检查。

- (二)结果运用。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将采取实地 检查或书面审查的方式检查抽取的对象,对违法行为的查处结 果,统一归集于市场主体名下,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依法依规予以公示并实施联合惩戒。
- (三)违法处置。对专项检查期间查处的重大违法案件,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等规定,及时向社会公布,形成有效震慑。对涉嫌犯罪的,由区农业综合执法支队依法移送公安机关严肃查处理。

工作中如有疑问,请与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联系。协调指导小组邓佳骏,联系电话:86016637;区市场监管局食品二科,杨波,联系电话:67489919。

附件: 1.渝北区 2022 年联合检查人员名录库

2.渝北区 2022 年联合检查事项清单

重庆市渝北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6月30日

## 附件1:

## 渝北区 2022 年联合检查人员名录库

序号	姓名	性别	执法单位	执法类别	职务	备注
1	邓佳骏	男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副支队长	
2	陈波	男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支队长助理	
3	张信伦	男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一级主办	
4	赵良言	男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一级主任科员	
5	沈祥伟	男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二级主任科员	
6	隆璐	女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二级主任科员	
7	杨雪雁	女	区农业综合执 法支队	农业综合行政执法	三级主任科员	
8	杨波		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	市场监管执法	食品二科科长	
9	杨凯		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	市场监管执法		
10	胡高丽		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	市场监管执法		

### 附件2:

# 渝北区 2022 年联合检查事项清单

序号	监管事项子项	实施主体 性质	监管对象主 项	检查类别	是否纳入 双随机	检查 比例	检查频 次
1	对生产中或者市场上销售 的农产品进行监督抽查	法定机关	农产品生产 企业	现场检查	是	5%	1次/年